

## 嘉亨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嘉亨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材料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及微信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曾焕彬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管理及财务等各方面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2025 年度以公司总经理为代表的经营管理层认真尽责，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经营

管理层在 2025 年度的主要工作。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四节 公司治理”的相关内容。公司独立董事王清木先生、李磊先生、吴锦凤女士、陈工先生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作出了专项评估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年度报告》之“第十节 财务报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能力、财务状况、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向董事会提交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等提供服务，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2025 年度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等事项均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实施，并且对各环节可能存在的内外部风险进行了合理控制。《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通过。审计机构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8、审议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因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非关联委员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回避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9、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关联董事曾焕彬先生、曾雅萍女士回避表决，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回避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通过。

####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1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将有助于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以及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安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被担保对象上海嘉亨日用化学品有限公司和湖州嘉亨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的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 2026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

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9.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授信预计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8.3 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大于等于 70% 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小于 70% 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提高分红频次，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6 年度开展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将有效缩短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应收账款的回笼时间，提高资金周转效率，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改善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有利于推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及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向具备业务资质的机构申请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保理融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业务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2027 年度公司开展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之日止，具体

每笔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批准额度范围内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6 年度开展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5、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嘉亨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